

田家庵区教育局体育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适龄残疾儿童受教育情况核查工作的通知

辖区各中小学校（含民办）：

为贯彻落实《安徽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皖教基〔2022〕8号）、《关于开展2024年适龄残疾儿童受教育情况核查工作的通知》（皖残联〔2024〕6号）和《淮南市残疾人联合会 淮南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开展2024年适龄残疾儿童受教育情况核查工作的通知》（淮残联〔2024〕8号）要求，全面掌握我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情况信息，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现决定开展全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情况核查登记工作。

一、登记对象

人员信息准确是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教育的前提和基础，此次核查登记对象为我区全学段在籍适龄残疾儿童少年。

二、相关要求

1. 为确保登记信息准确，不错填，不漏人，请各学校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安排责任心强的同志负责此次核查登记工作。

2. 各具体经办人请对照附件表格，与学校学籍管理人员做好对接，与家长做好沟通交流，建立完整、准确的本校在籍在读（含送教上门）残疾儿童少年就读台账。后期每学年如有变动，各校以此次台账为母本进行学生数据信息的增删，并及时与教体局基教科联系做好备案。因登记信息中含有身份证号码、家庭住址等属个人隐私信息，请同步做好信息的保密工作。

3. 区教体局基教科负责全区各校登记信息的汇总工作，同时与区残联做好对接，对未能入学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联合相关学校逐一核实，摸清原因，登记造册。

4. 对未入学的残疾儿童少年，由区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对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方式进行评估认定，提出入学安置建议，制定促学措施，充分遵循家长意愿，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利。

5. 对确因身体等原因需要缓学、休学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提出申请，报区教体局备案，可缓入学或休学。

6. 各校于2024年4月15日将经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的

PDF 版和 Excel 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114952053@qq.com。

联系人：王磊；联系电话：18154002597。

附：田家庵区各学段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情况信息
表

